

股票简称：重庆路桥

股票代码：600106.SH



##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和平路9号10-1)

###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75T30室)

2017年4月

##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对外披露的《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其他公开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录

重要声明 .....	2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要 .....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8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9
第五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9
第六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0
第七章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	10
第八章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	10
第九章 其他事项 .....	12

##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要

###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41号”文件批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发行不超过8.60亿元（含8.60亿元）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或“本次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和代码：**14渝路01、122364；14渝路02、122368。

四、**发行主体：**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期限：**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8.60亿元，本次债券不超过人民币8.60亿元（含8.60亿元），第一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4.50亿元；第二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4.10亿元。

### 六、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 （一）票面利率

第一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00%，第二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87%。

#### （二）起息日、付息日

第一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3月16日，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第一期债券的付息日则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3月16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第二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4月27日，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7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第二期债券的付息日则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7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4月27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

每年的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三）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七、担保方式：**本次债券无担保。

## 八、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一）发行方式

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 （二）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九、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十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聘请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第一期债券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第二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经重庆市人民政府重府函[1997]21号文批复同意，由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发起设立，于1997年6月13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20285694X0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07,742,000.00元，股份总数907,742,000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已于1997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华嘉陵江大桥、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经营、维护，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房地产开发（贰级）；销售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木材、建筑机械。主要提供的劳务：桥梁、公路的建设、经营和维护。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7,742,000股，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控股”）分别持有重庆路桥14.96%和13.89%的股份。重庆信托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国信控股持有重庆信托66.99%的股份，是重庆信托的控股股东。由于国信控股股东较为分散，任一单一股东对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委派不具有决定性影响，且国信控股任一单一股东对该公司的日常经营亦不具有实质影响。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 二、发行人2016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拥有重庆市主城区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陵江嘉华大桥，以及长寿区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虽然收入固化，但收益稳定，基本不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有较好的现金流，有利于公司以各种灵活的方式投资各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开展工程承包业务。

根据重庆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与公司签订的《关于“三桥”委托收费的协议》，公司所属的长江石板坡大桥收费期限已于2016年12月31日到期，至2017年起，公司将不再计入长江石板坡大桥的收费收入，有关置换或回购事宜正与政府相关部

门协商。

公司的嘉陵江嘉华大桥和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两个项目以BOT项目建设及营运，已探索出一套以BOT模式投资建设大型基础设施项目的成功经验。BOT投资模式作为PPP投资模式的一种，公司熟悉BOT模式的运营，这对公司深入开展PPP投融资模式的各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由大桥建设公司和桥梁管理处改制而成，积累了丰富的路桥建设、经营和维护管理经验，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管理者和技术人才，保证了公司基础设施经营管理和建设顺利进行。

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分主要包括路桥业务和工程项目；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主要包括过桥项目、BOT项目和工程管理。

2016年度，公司完成路桥收费收入2.96亿元，完成工程项目收入588.35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3.05亿元，营业利润3.11亿元，净利润2.95亿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8.49亿元，比年初减少6.70%；总负债33.61亿元，比年初减少17.68%；资产负债率49.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4.88亿元，比年初增长7.07%。

###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6年年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68.49亿元，较2015年末的73.41亿元减少6.70%；净资产为34.88亿元，较2015年末的32.58亿元上升7.06%。公司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5亿元，较2015年度的3.20亿元下降4.77%，2016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5亿元，同比上升31.37%。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计	684,887.28	734,069.00	-6.70%
其中：流动资产	201,495.75	225,952.61	-10.82%
非流动资产	483,391.53	508,116.39	-4.87%
负债总计	336,114.22	408,317.81	-17.68%
其中：流动负债	38,016.28	76,658.10	-50.41%
非流动负债	298,097.94	331,659.71	-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	348,773.06	325,751.19	7.0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30,506.88	32,033.48	-4.77%
营业利润	31,124.11	23,208.56	34.11%
利润总额	31,271.31	23,397.83	3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26.30	22,474.99	3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542.52	20,628.90	33.5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3.71	38,512.02	-38.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30.27	9,244.18	386.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82.99	43,463.13	-345.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9.01	91,219.33	-141.81%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1号文件核准，于2015年3月16日公开发行了第一期4.5亿元公司债券、于2015年4月27日公开发行了第二期4.1亿元公司债券。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4.50亿元，其中1.50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3亿元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第二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4.10亿元，全部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重庆路桥2016年年报披露，公司本年度已累计使用的公司债募集资金均严格按公司审批程序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规范使用。截至2016年年末，公司发行的各期公司债已按公司审批程序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使用完毕。

##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五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第一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3月16日，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第一期债券的付息日则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3月16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公司已经于2016年3月16日完成支付第一期公司债券自2015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的对象为截止2016年3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4渝路01”持有人。按照《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00%。每手本期债券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50.00元（含税）。

第二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4月27日，付息日期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7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第二期债券的付息日则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7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

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4月27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公司已经于2016年4月27日完成支付第二期公司债券自2015年4月27日至2016年4月26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的对象为截止2016年4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4渝路02”持有人。按照《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4.87%。每手本期债券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48.70元（含税）。

## 第六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16年4月18日出具的对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第七章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2016年度，发行人的董事会秘书为张漫，证券事务代表为刘爽朗。2016年度，上述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 第八章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

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二、本次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

##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情形。

##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十、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 **十一、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十二、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经查阅发行人2016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

### **第九章 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4月17日